

格瑞那達問題

——「鄉土社會主義」的悲劇

劉天均

本文旨在試圖說明下述的幾個問題：此次格瑞那達政變的因素何在？美國為何出兵干預？其用兵的理由是否即為其軍事行動的真正動機？美國此次用兵格島對拉丁美洲可能產生的影響如何？以及格島今後的政治取向和國家前途將何去何從？並擬藉此機會略述：在當前東西對抗（低盪乃是另一種形式的對抗）、強權爭霸的國際情勢下，一個弱小國家在其安身立命與追求自身利益目標時，所可能面臨的艱危處境。

一、前言

位於西半球加勒比海東側之小安得列羣島南端的格瑞那達（Grenada）是一個少為世人所熟知的蕞爾島國。全國總面積僅有一三三平方英里（約三四四平方公里），人口尚不到十一萬（一九八二年估計數），由於美國在去（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五日突然出兵干預其政變，始引起世人普遍的注意。

我們知道：格瑞那達原是英屬西印度聯邦（West Indies Association States）的一個成員國，於一九七四年二月獲得獨立，但它仍然是大英國協（British Commonwealth）的分子國，以英王為其形式元首，在名義上由英國女王伊麗莎白二世所冊封的一個虛位總督「統領」之^①。

註① 關於格林那達的簡史：一四九八年八月由哥倫布發現，當地土著為印第安人；一六五〇年先為法人所佔，一七六三年為英人所奪，一七七九年又為法人奪回，至一七八三年簽訂「凡爾賽條約」時，始正式割讓給英國；一七九五至九六年間，島上發生反英革命，殺傷英殖民官吏四十七人；一九六七年三月獲得半獨立地位，並於次年參入「聯邦」，於一九七四年二月七日成為完全之獨立國。

獨立後的格瑞那達，在政體上係仿照英國西敏寺傳統，採上下兩院議會制，由責任內閣行使治權。其獨立後的第一任總理由「格瑞那達聯合勞工黨」(Grenada United Labor Party—GULP)黨魁蓋瑞(Sir Eric Gairy)繼續擔任之^②。蓋某是近代格瑞那達政壇的一個「怪傑」，自一九六〇年代以來逐漸控制了該島的政治舞臺，甚至連英國的殖民政府也成為他的統治工具。他在一九七二年當選第二任總理後，即竭力爭取格國的「完全獨立」，終於在一九七四年二月七日迫使英國結束其兩百餘年的殖民統治。然而蓋某本人不僅因喜愛聲色犬馬及貪墨顯職，而聲名狼藉，且假其「勞工黨」一黨獨大之優勢，和數十年既得的政治權力，大事壓迫政治異己。當新成立的反對黨「新吉維爾黨」(New Joint Endeavor for Welfare, Education and Liberation Movement—New JEWEL Movement)^③黨魁畢夏普(Maurice Bishop)，惠特曼(Unison Whitman)，奧斯汀(Hudson Austin)奧某為此次政變主謀之一，且是殺害畢氏的兇手)及其高級黨工助手於一九七三年年底策劃對蓋瑞政權發動罷工示威時，即遭到蓋某的「狐猴打手」(Mongoose Gang)之無情摧殘^④。

二、畢夏普的「社會主義」政權與對外關係

由於蓋瑞政府貪黷無能，殘暴高壓，於一九七〇年代末，已引起格島人民的普遍不滿與反抗。特別是聖喬治城(St. George's)的中產階級和青年知識分子，反對蓋瑞專權的情緒尤為高漲，因而在商會、扶輪社、獅子會及教會人士中，出現了一個反蓋某統制的「二十二人委員會」，在格島發動羣衆示威活動；而另一個反蓋運動集團則是畢夏普所領導的「新吉維爾黨」。他

註② 蓋瑞在一九五〇年組織「格瑞那達聯合勞工黨」，次年「立法會議」(Legislative Council)選舉時，「勞工黨」得「聯合工會」之助，獲得大勝，控制了「立法會議」。嗣後蓋某自一九六〇年代初至一九七九年，統治格島長達二十餘年。請參閱*The Europa Yearbook* 1983, vol. I and II (London: Europa publication, 1983), p. 413.

註③ 畢夏普的「新吉維爾黨」或「新吉維爾運動」為言譯，其直譯應為「福利、教育、解放聯合促進運動」，它是由兩個性質相近的政治組織——「吉維爾」(JEWEL)和「人民參政運動」(Movement for the Assemblies of the People-MAP)聯合組成之，故以「新吉維爾運動」名之。前者具有馬克斯主義傾向，而後者雖稱傾向「社會主義」，但不願將自己劃歸所謂「科學的社會主義」範疇之內，而頗具保守主義色彩。請參閱W. Raymond Duncan, "Grenada", in Richard Saar, ed., *Yearbook on International Communist Affairs* (Stanford: Hoover Institution Press, 1982), pp. 100-106.

註④ 關於蓋瑞當權時的稅政及其迫害異己分子的手段等，請參閱George Volsky, "The Eastern Caribbean" in Robert Wesson, ed., *Communism in Central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Stanford: Hoover Press, 1982), pp. 138-139; *The Guardian Weekly*, Nov. 6, 1983, p. 1

們利用格島人民的反政府情緒，乘蓋瑞赴美參加聯合國大會的機會，悄悄地發動了一次不流血的政變，並在一九七九年三月建立了一個「溫和的」左傾政權^⑥。

由於地緣關係、國際政治環境、格島經濟現況以及「新吉維爾黨」的基本主張等各種條件的影響，畢夏普的左傾政權，便以卡斯楚在古巴新建立的社會主義政權為其仿效的模式。換言之，畢夏普在格島所推行的「鄉土社會主義」，雖然與「無產階級國際主義」的共產主義或馬列主義，沒有直接的血緣關係，但却深受「卡斯楚主義」（除了「暴力革命」部份）直接間接的影響。例如：畢某在政變後所建立的「人民革命政府」（People's Revolutionary Government——PRG）、所採取的政經措施以及在對外關係所遵循的偏激反美路線等，幾乎完全以卡斯楚為師。因此，在畢夏普統治下的格瑞那達，被人稱之為「古巴第二」^⑦。

就畢夏普所領導之「新吉維爾黨」言，雖然它沒有主張「無產階級專政」，或宣佈信奉某一教條及塑造某一意識形態，但在國內所推行的羣衆運動與所形成的羣衆組織，如「國家青年組織」（National Youth Organization 於一九八〇年九月參加「社會主義國際」）、「國家婦女組織」（National Women's Organization）、以及「國家社會發展委員會」（National Community Development Committee）等，均師法古巴的現存羣衆組織。

在經濟政策方面，畢夏普採取「公私有並存制」，將全島百分之三十的田地（絕大部份為前總理蓋瑞私人所擁有），改為「國營農場」，其餘百分之六十以上的土地仍屬個人所有；另有政府借助外援或外資^⑧所發展的「國營工業」，如農產加工業、漁業、觀光旅遊業等。最後一項是格島的重要資源，其受益為格島全年外匯總值百分之五十^⑨，這也可以說明格島為何需要在其首都附近建造一個「巨型國際機場」的理由（詳後）。

註⑤ 畢夏普於發動政變前，曾與東加勒比海各小國的左派分子以及卡楚斯等有過接觸。據說畢某自一九七六年以來，先後在聖路西亞、安第瓜等國與「東加」地區的民族主義和共黨的同路人等，開過數次秘密會議，共商加勒比海諸國前途問題，並決定在各國進行奪權鬭爭。請參閱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四日《香港時報》。

註⑥ 當畢夏普在一九七九年三月十三日奪權成功時，卡斯楚立即派遣安全人員進入格島，協助畢某控制局勢，所以，畢夏普在一九八〇年「五一勞動節」大會上，曾說：「我們不會忘記古巴在我們革命初期幾周內，向我們所提供的軍事援助，作為保衛革命的基礎」。請參閱 Maurice Bishop, "Cuba, Nicaragua, Grenada, together We Shall Win", *Granma (Havana)*, May 11, 1980.

註⑦ 畢夏普為發展其島內輕工業和基礎建設，同時自西方及共黨集團爭取外援，自「加勒比海開發銀行」、「國際貨幣基金」、「石油輸出國組織」、委內瑞拉、墨西哥、加拿大、蘇聯、古巴、利比亞、捷克、東德等單位獲得貸款及無息援助。

註⑧ William D. Montalban, "Grenada: No Longer Just a Dot in Atlas," *Los Angeles Times*, Aug. 5, 1983. 每年前往格島旅遊的歐美人數約十萬左右，一九七八年高達一四八、六六七人次，惟自畢夏普當政後，採取反美政策，自美國前往者驟減，一九八二年僅有八二、三〇〇人次。

其次，最爲引人注目及最爲西方人士所關切的，是畢夏普的對外關係。畢某的「人民革命政府」於一九七九年九月加入「不結盟組織」，並宣佈其不結盟之獨立外交政策^⑧。但畢某的基本對外路線是：反美但不反西方、親古巴、友蘇聯而傾向東方，但不能因此將其列入共產集團，頂多只可將其與當前的尼加拉瓜等量齊觀，即尙停留在赤化的前期。

畢夏普政權之所以親古巴而友蘇聯，除了上述之「同道」因素外，還有一些實質的理由。古巴是第一個承認並與格島建立外交關係的國家（一九七九年四月），並對該島提供物資、技術、人員等支援。古共對畢夏普的支助，固別有用心，但這一行動對一個貧困落後而又急需援手的「左傾政權」而言，難免會有「雪中送炭」之感。尤其在「門羅主義」餘風依舊凜冽的東加勒比海，一個新建立的「左傾政權」，要得到外來的援助，自非易事，也只有別具用心的卡斯楚才肯伸出其「慷慨」之手，而使得初掌政權的畢夏普倍覺「溫暖」，因此，格古之交情超乎尋常，是可以理解的，更何況畢、卡之間還有私交呢^⑨。

在古巴援格項目中，最爲突出而又最爲引起美國當局疑慮者，莫過於正在格島南端沙林斯角（Point Salines）所興建的「巨型國際機場」^⑩。該機場由古巴工程（工兵）人員負責設計與施工，其跑道長約九千五百英尺，可供波音七四七型飛機起落。據格島當局聲稱，其建築此一巨型機場之目的，係在擴展該島的觀光事業，並希望藉此推動其經濟發展^⑪。然而這個機場在古巴的「前瞻計劃」中，顯然可爲其進入西非及南美的中繼站或轉運中心，毋需再借助於巴西或千里達，而受制於人；甚至在必要時，更可能將之轉變爲軍事用途。在另一方面，這個機場在美國當局的心目中，似可適用於軍機，包括蘇製的長程轟炸機，對其「維護西半球安全」與「保衛後院安寧」的戰略利益，構成嚴重的威脅^⑫，而成爲美國此次用兵格島的誘因之一（詳後）。不過，

註⑧ 一九七九年七月中旬，格國總理畢夏普·多米尼克（Dominica）前總理Oliver Seraphine及聖路西亞Louis等三人，在聖喬治城舉行了一次小型三巨頭會議，並發表了一項二十點的「聖喬治城宣言」，宣示三國對該地區的共同主張，其中之一便是：在獨立自主的基礎上，追求獨立及不結盟之外交政策。參閱 *Keating's Contemporary Archives*, 1980 p.30271.

註⑨ 據說畢夏普與卡斯楚之相識，係由牙買加前總理、「人民國家黨」（People's National Party）黨魁曼里（Michael Manley）的推介。曼里是牙買加推行「民主社會主義」的強人，與卡斯楚遙相呼應，幾有吹竊西加勒比海水之勢，幸於一九八〇年年底的大選中敗北而退。

註⑩ 沙林斯角機場於一九八一年開始設計興建，將於一九八四年竣工，共耗費七千一百餘萬美元，其中古巴貸款佔全數二分之一。其他重要設施來自英、美、芬蘭等國。建築工程人員，除古巴六百多人外，尚有少數北韓及利比亞人員。請參閱 *Los Angeles Times*, August 5, 1983.

註⑪ 格島（南島）的東北角真珠鎮（Pearl）有一個簡陋的小型機場，僅可供螺旋槳飛機使用。因此，前往格島旅遊者，率多先飛抵巴貝多或千里達，再換乘小型飛機降落該機場。格島爲發展其觀光業計，實需興建此一國際機場，所以，格國人民認爲他們已實現了一個「卅年美夢」。

註⑫ 見雷根總統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六日演講，請參閱 *Backgrounder (American Institute in Taiwan)*, Nov. 7, 1983, p. 7.

美國這項推斷或假設，從格島人民的立場觀之，是一個與事實相違的「虛構」⑭。

關於古巴革命激情、羣衆運動模式、卡斯楚主義意識形態，以及其政、經措施等對格島所產生的種種影響，已簡述於前，令人無可置疑。然其爲東加勒比海諸國及美國人士所特別關注者，乃爲格島的軍事組織及其配合古巴「革命輸出」所作之宣傳工作。此二者對「東加」地區以及與該地區利益攸關的美國，形成一股重大的安全壓力，也構成了「七國聯軍」干預格島事務的另一項要因（見後）。格島在蓋瑞統治時僅有軍隊一個連（約一百四十人），而今該迷你島國已擁有陸軍一千五百人，接受過古巴的軍事訓練和輕武器裝備，此外尚有民兵八千餘人⑮。這樣一支軍隊，如存在於世界其他地區，根本不會對鄰國構成所謂「威脅」問題，但在此「近似於」不設防的東加勒比海地區（例如新獨立的聖克里斯多福——St. Christopher and Nevis 而今改爲St. Kitts-Nevis 僅有警察數十名而已），則被視之爲「居心叵測」，而引起共同消除「公共危險」的意念。

另一令人疑慮的現象，即是格島甘願供作古巴從事「革命輸出」的傳播站。古巴曾於前年協助格島擴大其「自由格瑞那達電臺」(Radio Free Grenada)，並利用該電臺向東加勒比海及南美地區，轉播其文化、新聞、評論等節目，散佈其社會主義的種籽⑯。

格瑞那達與蘇聯的關係，較其與古巴的關係爲疏，所受蘇聯的影響與支配的程度，亦較輕微，這種情形雖與地緣政治相關，但與蘇聯當前對整個拉丁美洲地區保持「遠交」或「柔遠人」的溫和政策，更有直接的關係。但這並不意味蘇聯對該島不表重視，而是採取較諸古巴的冒進政策更爲審慎而具遠見的戰略，在沒有充分掌握戰機之前，絕不輕率正面地投身於一個風險性高而報酬率低的戰場，以便爲自己保留迴旋的餘地。基於此一基本立場，蘇聯迄今尚未較深一層地捲入格島的事務，僅對該島提供爲數有限的軍經援助和建設項目⑰。但對格島在加勒比海所佔的戰略地位，則特別予以重視，因此，蘇聯的海軍總司令高希柯夫將軍 (Admiral Gorshkov) 曾於一九八一年前往該島巡視⑱。

註⑭ *Los Angeles Times*, August 5, 1983.

註⑮ *Welt Am Sonntag* (Hamburg, in German), January 9, 1983.

註⑯ W. Raymond Duncan, *op. cit.*, pp. 103-104; George Worme, "Grenadians Follow in Castro's Footsteps", *Arab News* (Jeddah), Mar. 17, 1983.

註⑰ 蘇聯對格島所提供之軍經援助項目，在質與量上，遠較古巴所提供者爲少。在軍事裝備方面，爲少數之輕武器及一般軍用器材等；在基本建設方面，爲港口、水庫、水泥廠、漁業工廠及衛星地面接收站等。請參閱 *Arab News*, March 17, 1983; *Los Angeles Times*, August 5, 1983.

註⑱ *Welt Am Sonntag*, Jan. 9, 1983.

三、一九八三年十月政變經緯

我們知道，在一個一黨專政的國度，其政權轉移的方式只有兩個：政變或革命（內戰）。政變，不論其性質為義或不義，其手段是和平或是暴力，而其所持之表面理由總是冠冕堂皇的，或為「奉天承運」，或為「弔民伐罪」，或為……，但其最終目標却只有一個——奪取政權。當然，一九八三年十月的格島政變，自不脫離上述之政變規律與政變模式。

畢夏普所領導之「新吉維爾黨」，原本就是由「吉維爾黨」與「人民參政運動」兩個性質相近的政治團體，因短程政治目標相近而結合的政黨（請參閱註⑥）。在一九七九年以前（一九七三），他們即因遭受蓋瑞政府之高壓與迫害，而有「風雨同舟」之感，故能暫時妥協，異中求同，終於組成一「新」黨。既然二者係因「利」而結合，也能因「利」而分裂，而奪權。原由畢夏普所代表的溫和派和以副總理柯爾德（Bernard Coard）所領導的極左派之間，自始即存在著利益與政策路線上的矛盾。惟自一九八二年以來，其政治摩擦已逐漸轉變為權力暗鬭。不過，畢夏普為維護黨內團結假象及鞏固其政權計，始終不肯暴露其內部的傾軋現象，甚至對其「摯友」卡斯楚也三緘其口⑦。

副總理兼經貿計劃部部長的柯爾德，是一個具有極左傾向之正統馬克斯主義信徒，他和國家動員部部長史特拉欽（Selwyn Strachan）等認為：畢夏普總理所推行的「東加勒比式社會主義」，距離馬克斯主義之「科學的社會主義」理想，相差太遠，而其向共產主義過渡的步伐也太緩慢。據柯爾德推斷，畢夏普不但難以在格島及東加勒比海地區成功地實現社會主義革命，而且可能有朝一日會步上阿萊德（Allende）的後塵，或者遭到牙買加前總理曼里（Michael Manley）在一九八〇年因經濟失敗（其經濟失敗的因素與阿萊德當年所遭遇者「異曲而同工」）而丟掉政權的相同命運。因此，柯某在「新吉維爾黨」內所領導的「教育促進學社」（Organization for Educational Advance and Research-OEAR）⑧，於一九八三年九月初要求畢夏普修改其現行的溫和改革政策，並與柯爾德建立集體領導制。其時，在格島的社會中正流傳著極左派行將發動政變的謠言。

柯某一夥對畢夏普施政最為反對者有二：其一為自一九八三年五月以來的「新憲法」運動。畢夏普於一九七九年取得政權後

註⑥ Fidel Castro's Speech at the Funeral Ceremony for Cubans, in Havana, Nov. 14, 1983, See FBIS, Latin America, Nov. 15, 1983, P. Q2-6; 關於「新吉維爾黨」及「人民革命政府」內部的派系之爭，請參閱 *Latin America Regional Reports* (Caribbean), Nov. 4, 1983 RC-83-09, ISSN No. 0143-523X.

註⑦ 柯爾德在美國大學讀過經濟，並在英國拿到經濟學碩士學位，嗣後在西印度大學執教。彼在任教職時即組織了這個「教育促進學社」。

，即命令停止一九七四年憲法，但由於島內人民要求民主之治極為迫切，畢某乃於一九八三年五月著令成立「憲法起草委員會」，根據所謂「共享民主」(Participatory Democracy)的原則，制訂新憲法，並允諾在客觀條件許可下，將於一九八五年實施選舉。柯爾德等人對新憲之所以嚴加反對，其主要原因乃認為畢夏普的個人統治權將因新憲法之實施，而益加穩固，使其推行「純馬克斯主義」的希望與實現個人政治抱負的理想，將更遙遙無期^②。

另一項為柯爾德所反對的施政，為畢夏普自一九八一年以來的對美態度，尤其對畢某一九八三年六月的訪美之行，甚表不滿，而且心存憂懼^③。而畢某之所以願與美國改善關係，一在藉此減緩美國及東加勒比海鄰國等對格島所形成的壓力^④，二則可以緩和美國的經濟制裁^⑤，三則可以因此改善格島日趨低迷的觀光事業^⑥。但這些均不足以釋柯爾德小集團之疑，故政變的陰謀仍在暗中進行著。

為解決格島的經濟問題，畢夏普於一九八三年九月下旬前往東歐二國(匈牙利及捷克斯拉夫)訪問，爭取外援。在其出國前曾原則上同意將黨、政權力劃分，由柯爾德一派主持政事，而畢某自身掌理黨務，因此，柯某辭去黨內「中委會」職位，專理政務。惟畢某於十月八日返國後(返國途次曾在古巴停留三十六小時)，拒絕實踐諾言，並聲言柯某小集團企圖發動政變，遂

註②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 Nov. 22, 23, 1983, p. 2.

註③ 畢夏普於一九八三年六月七日赴美訪問，會要求與雷根總統及舒茲國務卿會晤而被拒，僅獲得美國國家安全會議首席顧問柯拉克(William P. Clark)及國務次卿丹姆(Kenneth W. Dam)的會見。畢某要求與美改善關係，而且獲得柯、丹二人的肯定答覆，設法使二國的關係正常化。參閱 *The Japan Times*, Nov. 23, 1983.

註④ 關於美國及東加勒比海的巴貝多對格島所形成的壓力與威脅(格島所感受的)的實例，如美國於一九八一年八月在東加勒比海所舉行的「海洋冒險八一」(Ocean Venture 81)代號演習，係以格島為假想攻擊目標，同年元月格島逮捕 *The Grenadian Voice* 報紙的四名職員，被控以替美國中央情報局執行顛覆工作，並於七月份呼籲聯合國注意美國在波多黎各外海的軍事演習，係對格島的模擬攻擊。請參閱 *Latin America Regional Reports* (Caribbean), Nov. 4, 1983 RC-83-09, p. 3. "Invasion Plan Was Ready in 1981"; *The Europa Year book 1983*, op. cit., p. 413. 以及巴貝多總理亞當斯(Tom Adams)於一九八〇年十一月會公開要求格島應舉行自由選舉，干涉該島內部事務。請參閱 *George Volsky*, op. cit., p. 141.

註⑤ 畢夏普於一九八三年十月六日訪問布拉格時，在接受訪問中曾指控美國阻止歐洲共同體、世界銀行等對格島提供貸款。請參閱 *FBIS, Latin America*, Annex, Oct 7, 1983, p. 2.

註⑥ 自畢夏普當政後之第二年(一九八一年)起，自北美地區前往格島觀光的人數驟減，僅及往年人數的三分之一強。

被柯某等所控制的黨中央剷除其職權，並遭軟禁，十九日下午被其當年的同志奧斯汀所殺害^②。

這次政變雖屬格島內部權力及政策路線的鬭爭結果，但其幕後的影響力却是來自國際共產主義祖國——蘇聯^②。因此，這次格島政變可以說是：落後的政治文化在國際共產主義影響下，所形成的一幕政治悲劇。這齣悲劇的收場，竟是在外來的軍事干預下落幕的。

四、美國對格島的軍事干預

畢夏普所建立的「人民革命政府」既有社會主義傾向，所以在對外政策方面，自始即與古巴、尼加拉瓜二國站在同一條戰線上；甚至亦步亦趨地跟著卡斯基的外交路線走，例如在一九八〇年聯合國譴責蘇聯侵略阿富汗事件上，和古巴一同投了反對票；並對美國採取敵視的態度，攻擊美國的拉美政策，特別指責其對格島政策，充滿了詭詐與威脅，不僅干涉格島與古、尼二國的關係，且企圖以阻止外援、破壞經濟、庇護流亡政客以及恐怖組織等方式，顛覆其「革命政府」，甚且計劃以直接的軍事力量（特指一九八一年七至九月，美軍在加勒比海的軍事演習）入侵格島^②。所以，格島與美國的關係自一九七九年以來，始終處於「冰點」的狀況。

然而須加說明者，美格關係雖然處於「冰點」，但二者並非交惡，換言之，僅是有限度的對抗而已。這一情況可從美國在該島設有學校（St. George Medical College）、美國記者可以自由訪問、旅遊、經商等事實加以印證。其次，畢夏普對美的言詞攻擊，其表面的象徵性意義遠大於其實質意義。因為畢某既須爭取共黨集團的外援，又須安撫內部的極左派，自必在形式上大事表現一番，以顯示其「同道」的立場；但當其衡量格島與自身利益時，即發現反美於己不利，故有一九八一年的政策調整^②，

註② 關於此次政變經過詳情，請參閱 Steven Strasser, "Grenada's Palm-Tree Putsch", *Newsweek*, Oct. 24, 1983; *The Guardian* (Weekly), Nov. 6, 1983; Nov. 13, 1983; *Latin America Weekly Report*, Oct. 21, 1983.

註③ [香港時報]，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政變初期，一般國際輿論認為古巴可能是這次政變幕後的導演者，嗣後卡斯基不但直接否認與此事有任何干係，並稱柯爾德一夥為「波布集團」(Pol Potian Group)，且指控該集團「破壞革命和為帝國主義入侵敞開了大門」。由此吾人可以間接推理，古巴非僅沒有參與，而且極表憤恨，因為柯爾德等人的「愚行」，使古巴失去一個「革命伙伴」。請參閱 Castro's Speech, *FBI's*, *op. cit.*, Q2-5.

註④ Richard Saar, *op. cit.*, pp. 104-105.

註⑤ 畢夏普於一九八一年三月十三日第二屆建國紀念大會上演講時指出：格島希望在東加勒比海建立「和平區」，而且願意與美國建立良好的關係。請參閱 Gramma (Havana), March 22, 1981.

和一九八三年六月的訪美之行。這也正是美國近年來一直對該島及對畢夏普採取容忍態度的理由。

一九八三年十月格島政變後，柯爾德一夥極左分子掌握政權，其反美親共的態度自必較前更為激烈，甚至可能完全轉變成一個道地的共產政權。這對美國在東加勒比海地區以及該區內其他小國的利益，勢將構成更嚴重的威脅，所以雷根政府在經過一番審慎的斟酌之後，始決定甘冒「干預」之名而循「東加國家組織」(Organization of Eastern Caribbean States-OECS) ②六國之「請」，於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共同出兵登陸該島國③。

雷根總統就此次軍事行動，提出如下的幾項理由：

(一)旨在撤退旅居該島之千名美國僑民，其中包括八百名醫學院學生，以免重蹈當年伊朗扣留美國人質之覆轍；並協助拯救其他島上居民，免於生命危險。

(二)協助該島恢復秩序，阻止動亂的擴大，並助其建立一個民主自由的政治制度；

(三)應「東加勒比國家組織」之請求，在該組織條約規定下，協助彼等消除區內之緊張情勢④。

站在國家利益立場言，雷根對格島出兵所提出之三項主要理由，條條具有充足之說服性及需要性，其中尤以第一項理由，對其國民最具說服力。而且雷根即將面臨一九八四年大選，如再發生「第二次伊朗事件」，其所將遭遇的困擾將不亞於卡特當年所遭遇者。不過，關於這一顧慮，據說格島的軍事強人奧斯汀曾於十月二十二日向醫學院院長波恩博士 (Dr. Jeffrey Bourne) 作過安全保證⑤，惟是否立即轉達華府以及能否為美國當局所信任，則是一大問題。

註③ 「東加勒比國家組織」是「加勒比社會共同市場」(Caribbean Community and Common Market-CARICOM) 的一個次級組織，有七個成員國(或殖民地)，成立於一九八一年七月四日，格瑞那達為其中之一。該組織「條約」第八條雖有「對抗外來侵略的集體防衛措施」之規定，但僅指「外來侵略」與「防衛」，屬於消積的防禦措施而已。

註④ 關於美國的出兵過程，「七國聯軍」的構成比例，作戰經過……等，可參閱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五日以後各大報紙，均有刊登，不擬詳述。至於所謂「東加組織六國」之請，其實六國之中只有四個是「東加組織」成員國，而牙買加與巴貝多不屬焉。牙買加自一九八〇年新總理Edward Seaga上臺後，堅決反共，而且是雷根政府推行「加勒比盆地計劃」(Caribbean Basin Initiative) 之最大受益者，巴貝多常久以來就是美國的好友，且是美國在東加勒比地區的前哨，與美國有極為「密切」的關係；至於多米尼克總理友珍·查理斯(Eugenia Charles) 女士，她擔任「東加組織」的主席，以此名義「堅請」雷根出兵相助，目前在其國內正與反對黨展開激烈政爭，急需壓抑左翼勢力。

註⑤ R. Reagan's Speech, *op. cit.*, pp. 8-10; *The New York Times*, Oct. 26, 1983.

註⑥ FBIS, Latin America, Oct. 24, 1983, p. 3.

如以美國在西半球的戰略利益觀之，美國出兵摧毀一個位於東加勒比海上的極左親共政權，不僅可以確保南北美洲的海上交通安全，且可拔除蘇聯與古巴向南美及東加勒比海地區擴張其影響力和散播共產主義思想以及製造動亂的「前進基地」。所以，美國此次用兵的直接目標雖屬格島的極左政權，但其間接的而主要的目標，則是蘇、古。

美國軍事干預格島的另一項動機則在向國際共黨集團及拉美各國之左傾勢力如尼加拉瓜的桑定政權和蘇利南的「革命政府」以及正在薩爾瓦多從事奪權鬭爭的游擊組織（Farabunde Martí Liberación Nacional—FMLN）等，給與一個活生生的現實教訓，讓他們知道，美國手邊的軍隊是隨時可以動用的，如果他們的活動範圍與程度超過了可以容忍的警戒線。

另一項附帶性的動機，是一九八四年大選在即，雷根政府在國內的經濟復甦方面，成績斐然，惟在外交方面則業績平平。美蘇限武談判擱淺，韓航事件不了了之，在黎巴嫩危機及中東問題上顯出了無力感，以及自去年夏季以來，在宏都拉斯境內所進行的軍事演習與協助當地政府軍清剿游擊隊等，均未奏顯著之功。所以雷根可藉此「牛刀小試」的格島用兵，表現其果斷的魄力，以爭取選民的支持。此一意義正可從雷根聲望在格島用兵之後節節上昇的事實佐證之^{②4}。

雖然美國此次格島用兵，在國際間引起了一次震撼，在「不結盟組織」、「聯合國」等遭到國際的指責^{②5}，甚至與「阿富汗事件」及「布里茲涅夫主義」相比擬，可謂「謾」多於「譽」，但就退阻國際共產主義赤流、維護西半球安全以及早日「將共產主義埋葬在歷史的灰燼中」等長程政治目標觀之，美國的果敢行動，應予以正面的評價。

五、格島的政治前途

註^{②4} 關於美軍在格島之戰的政治意義，請參閱國內各報紙，如〔中央日報〕，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四日，彭歌專論；〔中國時報〕，一九八三年十一月三日，專欄及報導；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七日，〔聯合報〕、〔新生報〕之社論；十月二十八日，〔民族晚報〕莫邪專欄……等，均可供參考。

至於雷根格島用兵，對其個人聲譽之影響從較長時間衡量之，其為正為負，尚待觀察，甚至有持否定之觀點者。請參閱 Alex Brummett, "Reagan's Foreign Policy Gives Democrats Hope", *The Guardian*, Jan. 15, 1984, p. 9.

註^{②5} 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六至二十八日，不結盟國家「協調局」在紐約舉行緊急會議，強烈譴責美國格島用兵為「構成了對國際和平與安全的威脅」，並要求從格島撤出所有外國軍隊；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八日，聯合國安理會討論美國入侵格島一案，十一票贊成，英、薩伊、剛果棄權，美國使用了否決權；十一月二日聯合國大會討論譴責美國入侵案，結果一〇八票贊成，二十七票棄權，九票反對。

一般言之，不直美國用兵之論調，多從國際法立場出發，如從聯合國憲章第二條四款、五十一條，美洲國家組織公約第十五條、十七條，東加勒比國家組織條約第八條等析論之。美國政府對此類論點雖曾提出辯解，但稍嫌乏力。

在以美軍爲首的「七國聯軍」佔領下的格島，其原來的軍、政、經、社等組織體系幾已完全解體或崩潰；代之而興者是一個「加勒比和平部隊」(Caribbean Peace-Keeping Force—CPE)^②和一個由該島總督史孔(Sir Paul Scoon)所任命的九人「顧問理事會」(Advisory Council)^③，分掌該島目前的安全與政事。此一過渡政府正面臨著一連串的棘手問題，如安全問題、財政問題、失業問題、恢復憲政及選舉問題、經濟重建問題，以及區域和國際關係問題等^④。

其中最爲迫切而又最爲嚴重的問題，莫過於社會和財經問題。這裏所說的社會問題係指被解散的兩千餘「人民革命軍」、民兵和前政府官吏，以及因戰爭而被迫停止工作的失業工人等，對社會所形成的一股壓力。同時，另有爲數四百餘的國外留學生（前往古巴、蘇聯、東德及其他東歐共黨國家）回國後的安置與處理問題，不僅使新政府極感棘手，而且處理不當，更可能對格島形成嚴重的安全威脅^⑤。

在財經方面，根據新政府公報所稱，目前的財政狀況相當灰暗。截至一九八三年年底，格島累積的內外債務共計東加幣一三六、四九七、〇九三元（一美元兌東加幣二·七〇元，一九八二年十二月滙率），該年底，應付外債爲九、六〇〇、〇〇〇東加幣。雖然美國已答應在一九八四會計年度向格島提供五百萬美元之財政支援，但距今尚有半年之久，實有遠水難救近火之感^⑥。關於經濟重建問題，其成敗關鍵勢將取決於美援。雷根政府已計劃對格島提供一千七百萬美元之經濟援助，和三百萬美元之緊急修復援助，並準備從其對東加勒比英語系國家所提供之三至四千萬美元的經援中，挪用半數以上以支援格島^⑦。惟此一構想可能遭致其他東加各國之抵制，乃至因此引起區內分子間的矛盾或衝突。

格島面臨的另一個難題，乃至因此引起區內分子間的矛盾或衝突。過渡政府已宣佈擬於一九八四年年底實施普選，將准許一九七九年前已

註② 「加勒比和平部隊」由「東加組織」和牙買加、巴貝多等六國部隊所組成，由牙買加的軍官歐姆斯比中校(Lt. Col. Delroy Ormsby)負責指揮之，自一九八三年十一月下旬開始執行任務。原擬請英軍參與此一行動，但爲英政府所拒。

註③ 九人「顧問理事會」爲一過渡政府，原計劃由聯合國貿易發展組織副秘書長麥肯泰爾(Alister McIntyre 格島人)任該理事會主席，惟麥氏目前以養病爲由，遲遲未能應命。此外尚有其他人選問題，可參閱FBIS, Latin America, Dec. 13, 1983, S7; Dec. 5, 1983, p. S2.

註④ 在「加勒比共同市場」(Caricom)的十三個成員中，有四個反對以軍事行動解決格島問題，其中以蓋亞那(Guyana)反對最烈，故當新政府成立後，蓋國拒絕承認。請參閱FBIS, Latin America, Dec. 13, 1983, p. S4.

註⑤ U.S. News and World Report, Nov. 21, 1983, "Message From Grenada: Yankees Don't Go Home."

註⑥ FBIS, Dec. 7, 1983, p. S3.

註⑦ Christian Science Monitor, Nov. 21, 1983.

存在之所有政黨參選^④。屆時不僅將有一番龍爭虎鬪的競選場面，也將是格島今後政局是否趨向穩定的另一個關鍵。不過憲政制度的恢復與實施，也不一定能使格島政局趨於穩定，例如倘再由蓋瑞之流獲得政權，則格島未來的政治前途究竟如何，尚在未定之天。

六、結論

從此次格島事件中，吾人可以發現如下的幾項足以令人喟嘆而復深思的政治事實：格島是西方殖民主義下的一個棄嬰；是國際共產主義運動下的一個犧牲者；是東西兩極集團對抗爭下的一項祭品；是美國「門羅主義」餘威下的另一幕悲劇。

格島經過英國兩百年左右的殖民主義統治，獨立時從英國所獲得的是貧困、落後與無助。及至畢夏普奪取該島政權後，在腳踟躕之餘，又為國際共黨所乘，趁機將其拉入共黨集團的軌道，使其陷入赤色圈套而難以自拔。嗣後雖知情勢不妙，縱欲修正其路線，已是積重難返，終為內外政敵所暗算。

美國此次用兵格島，所獲者固多，然其所產生之影響則不止於今日，而須從長遠觀察之。如美國在一九六五年之用兵於多明尼加共和國，其所遺留下來之創痕，迄今尚難以平息^⑤。惟在「門羅主義」傳統觀念下，拉美任何地區之政治秩序少有脫軌現象，美國當局自必倍加關切，而不容其失却控制或影響美國及其友邦之利益，自屬可以理解之事。

但處於當前東西對抗、強權爭霸的國際局勢下，一個弱小的國家欲周旋於列強之間而尚能自立、自保、自全，除須有高度之政治智慧與外交藝術，以應付內外多變之情勢外，尤須上下一心，相忍為國，始不致為外力所利誘而演出「自伐而後人伐之」的悲劇，成為強權攘奪下的犧牲品。

註④ 在一九七九年三月以前所存在之政黨，計有「格瑞那達聯合勞工黨」、「格瑞那達民族黨」(Grenada National Party—GNP)、「吉維爾黨」等，此外尚有一個流亡在外的「格瑞那達民主運動黨」(Grenada Democratic Movement—GDM)。最近(一九八四年元月二十日左右)流亡美國的「格勞黨」黨魁、前總理蓋瑞已返格島。

註⑤ 「中國時報」記者徐宗憲訪多明尼加共和國眾議院議長杜連迪諾專欄，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六日，「中國時報」。